

#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023年，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现将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中审众环2023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该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1.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2. 业务资质：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

3. 人员信息：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4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0人。

4. 2022年经审计总收入213,165.06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1,343.8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7,267.54万元。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5家，审计收费24,541.58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经验。

##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公司与中审众环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3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审众环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

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等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审众环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审众环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审众环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根据审计准则及其他法规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全面、合理、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就审计计划和审计完成情况与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进行了有效沟通，充分听取并考虑了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的意见，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 **三、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等规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如下：

（一）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

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年4月26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用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2023年度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二）2024年2月29日，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第19次会议，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工作沟通，对2023年度审计结论、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关注事项等进行了沟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中审众环关于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事项的汇报。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将前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

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2024年4月27日